

## 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記錄

壹、時間：103 年 3 月 13 日（星期四） 上午 10:30

貳、地點：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第二會議室（綜合大樓 2 樓 IH208）

參、出席人員：

肆、主席：鄭院長 芬蘭

記錄：王慧娟

伍、主席報告：

- 一、103 年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亮點計畫推動方案敬請本院系所踴躍提案至研發處申請(副本轉知院辦典大助理呂小姐)。
- 二、103 年度教學卓越計畫人文學院各子計畫經費核支一覽表敬請參閱**附件 1**，103 年 3 月底前資本門(1.2.4 計畫)應達動支數及實支數 100%。新提計畫敬請於 3 月 17 日前擲送教卓助理王小姐彙整。
- 三、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教師同意權徵詢投票訂於本日(3 月 13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下午 4:30 止(中午不休息)，敬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前往行政大樓 3 樓第二會議室投票。
- 四、敬請各系推薦 2-3 件優秀作品參加「2014 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暨成果展」，參賽資料(紙本及電子檔)敬請於 3 月 24 日前擲送院辦彙整。
- 六、103 年度三月份「教育部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已開始填報，敬請各單位協助填報 9-2-7 經費表件(填報通知已於 3 月 10 日以電子郵件寄出)，並請於 **3 月 21 日**回擲院報彙整。
- 七、4 月 18 日 102 學年度自辦外部評鑑事前簡報時間表敬請參閱**附件 2**，敬請各單位提前準備，並請於 **4 月 17 日**下班前將簡報電子檔及 **13 份紙本**(1 頁 2 張 ppt)擲送學院。
- 八、本校自 102 學年度以後之研究生研究成果獎勵審查將移交各學院審查辦理，爾後敬請各單位將申請案件於 **3 月 31 日**前擲送學院憑辦。
- 九、本院各單位 103 年 2 月份工作報告請參閱**附件 3**。

補充報告：

主席：教師到校時間太少，尤其是新進教師，不要只在有排課才到校，請各

單位主管要求。各單位現有學程加上與產業端的鏈結，彙整成一個計畫，可以申請典大計畫資本門 20 萬；經常門 30 萬的補助，請各系爭取。有關學院教師到校時間及準時到課通知，將由院辦草擬通知稿，內文待與羅副商議後，通知全院教師。學院擬於下次院教評會議提案「新進教師需於本校服務滿 3 年始得申請升等」。

休運系陳主任:本系完成蘇蕙芬老師申請學位論文升等審查。與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合辦之國際研討會議積極邀稿中。持續與澳門理工學院洽談合作交流。本系學生申請學海築夢海外實習。

體育室吳主任:完成 5 月於雲科大辦理之全國大專運動會報名工作。持續執行教學卓越計畫，執行演講及運動班等活動。

社工系王主任:2 月份北京工業大學至本系參訪、交流。完成本系 103 學年度新進教師徵選。完成 6 月份國際防災研討會網站架設。3 月 24 至 4 月 3 日捷克姐妹校到進行交流，3 月 27 日安排與院長會面。預計 9 月-10 月組團至捷克參加國際研討會。

**主席:有關 3 月 27 日 15:30-16:00 捷克姐妹校蒞院交流，請各單位派老師與會。**

通識中心杜主任:完成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加退選。持續執行通識教育講座-大師講座。日前邀請景觀規畫大師蒞校演講時，講者表示本校擁有極佳環境，可惜美化不足。

師培中心吳主任:完成師資考照衝刺班課程。提供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考生服務。5 月 19 日至 30 日邀請國際學者 Der-Thang Chen 蒞校講學。

幼保系馬主任:2 月份與本系王老師至新加坡幼兒園所參訪。積極與雲南地區教育官員洽談蒞校參訪事宜。

應外系張主任:洽談實習單位以因應本系全學期校外實習課程安排。完成新進教師面試工作。

客研所曾所長:馬來西亞大學中華研究所黃所長洽商客家文化與華文中心合作。福建龍巖學院之客家學院研議研究生互派交流。4 月 20 日辦理「客佳雅食展」。5 月 23 日辦理「客家之夜」。

陸、報告案:

### 報告案一:推薦 102 學年度優良導師

說明:

- 一、敬請各系(所)推薦 102 學年度優良導師，相關會議記錄及推薦表敬請 4 月 15 日前擲送院辦憑辦。
- 二、評選對象與資格
  - (一)、擔任本校各班級導師 1 年以上，善盡職責，並有輔導學生之具體事實者。
  - (二)、曾獲當選之優良導師，3 年內不得連續受獎，若當選 3 次則為終身優良導師。
- 三、評選標準
  - (一)、積極出席導師會議、導師知能研習會議、研討會等相關會議。
  - (二)、定期完成「班會及班級學生導師輔導記錄表」、「導生活動成果表」等表件。
  - (三)、定時召開班會，並進行師生活動或個別晤談。
  - (四)、輔導學生學習，並提供選課、預警等諮詢服務。
  - (五)、協助學生從事正當及有益身心之課外活動。
  - (六)、處理學生問題，並適切提供協助或轉介於輔導單位。
  - (七)、訪視學生住宿及協助生活學習適應之相關輔導。
  - (八)、其他。
- 四、評選程序
  - (一)、各系(所)優良導師候選人由系全體學生就該系(所)導師中投票選出，經系(所)務會議通過後，由系所主任薦送至院推薦小組遴薦，每系(所)薦送名額，日間部 2 名、獨立研究所 1 名、進修部 1 名。
  - (二)、各學院推薦小組，並就各系推薦名單至多選出日間部 3 名、進修部 1 名，填妥優良導師推薦表(如附件)於當年度 4 月 30 日前，日間部送學生事務處、進修推廣部送進修推廣部學務組。
- 五、獎勵人數及方式  
每學年選出優良導師日間部 5 名、進修推廣部 1 名，由校長於公開場合頒發獎牌及獎金各壹萬元正。  
※備註：依據 182 次行政會議決議，本獎勵由禮券改為發放「獎金」，需送教育部核備，在教育部未核准前，除「獎金」比照舊法外，其餘依新法實施。

## 報告案二:本院專師諮詢服務

說明：

- 一、敬請各單位協助檢視本院專師服務教師名單是否需調整，如有推薦名單敬請於**3月20日前**擲送院辦彙整。
- 二、102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方法與資料分析**」專師服務時間表：

專師姓名	服務時間
鄭芬蘭教授	星期四 14:30-16:30
羅希哲教授	星期五 15:30-17:30
鍾鳳嬌教授	星期三 14:30-16:30
趙善如教授	星期二 10:00-12:00
陳寬裕教授	星期五 10:00-12:00
石儒居副教授	星期五 10:00-12:00

## 報告案三: 辦理典大計畫-策略聯盟「產學合作論壇」

說明：

- 一、活動名稱:2014 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產學合作論壇。
- 二、請各單位提**3-5家**廠商名單，由各單位主管先行聯絡，後續行文由院辦執行。
- 三、本次活動由**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承辦。
- 四、活動辦理時間:103年5月22日星期四下午**1:30-5:30**。
- 五、活動辦理地點:綜合大樓5樓社會工作系示範教室。
- 六、會議資料所需底圖先請急印夢工廠設計，於會前寄發給與會廠商填報資料(如:簡介、所需人才專業知能、學生可再增加的能力)。
- 七、廠商及本院各單位資料印成海報。
- 八、檢附說明敬請參閱**附件4**。

**補充說明:**

- 1.本活動提供與會業界代表出席費及交通費。
- 2.敬請各單位於**3月底前**將邀請單位資料擲交典大助呂小姐憑辦。
- 3.各單位如於今年**9月底前**完成新增**3家**產業策略聯盟簽訂，典大經費另補助**40,000元**經常門。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修訂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學術期刊論文發表及研究計畫通過獎勵要點，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增列第二條第七款：個人申請產學合作計畫獲補助者，金額於 50 萬元以下獎勵新台幣壹仟元整；金額 50 萬(含)至 100 萬元獎勵新台幣叁仟元整；金額 100 萬元(含)以上獎勵新台幣伍仟元整限計畫主持人，至多採計一件。
- 二、取消排序第二(含)作者之後之補助。
- 三、檢附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敬請參閱**附件 5**。

決議：

- 一、第二條第七款修訂為：個人申請產學合作計畫年度獲補助金額累計達 50 萬元以下獎勵新台幣壹仟元整；金額 50 萬(含)至 100 萬元獎勵新台幣叁仟元整；金額 100 萬元(含)以上獎勵新台幣伍仟元整**限計畫主持人**。
- 二、照案通過，提院務會議討論。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本院推動「教師教學精進 SIG」，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分二階段辦理：
  1. 第一階段：以類似讀書會性質活動辦理，各系推派 2-3 位教師參加。歡迎 3 年內的新進教師參加，強制新應聘教師參加。所需費用由學院支應，與談人 1000 元(前期以校內教師為主)。
  2. 第二階段：到班**觀課**。
- 二、本活動由師資培育中心承辦。
- 三、檢附說明敬請參閱**附件 6**。

決議：

- 一、為提升本院教師教學效能，請各單位於 3 月底前提報 2-3 位資深教師(於第二階段時擔任新進教師之 mentor)及 1 位新進教師參加此

活動。

二、本活動第 1 階段由 4 月份起開始辦理。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案由：103 年 4 月份主管會議開會時間，提請 討論。

說明：103 年 4 月份主管會議預訂於 4 月 17 日上午 11:00 召開，提請 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12:05。